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业绩预计盈利 24,200 万元到 29,000 万元。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业绩预计盈利 3,100 万元到 3,7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测算,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16,430.53 万元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00 万元到 29,000 万元。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00 万元到 3,700 万元。

(三)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是否适当和审慎的专项说明:

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我们对丹化科技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最终的审计意见尚未形成。仅就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我们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取的审计证据而言,我们尚未发现表明丹化科技公司报送的《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预盈公告》中所披露的事项或情况存在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确凿证据。最终,我们可能获得新的或者进一步的审计证据,由此可能导致本专项说明与我们对丹化科技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之间存在差异,具体情况以本所出具的丹化科技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 (一)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30.53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108.86 万元

(二) 每股收益：-0.1915 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 主营业务影响：受原油价格回升、下游需求回暖等因素影响，乙二醇价格本年度同比有较大上涨，公司的主营业务实现扭亏为盈。

(二) 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1、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简称：通辽金煤）将持有的原合营企业永金化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永金化工）股权转让给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5,499 万元。

2、通辽金煤前期对永金化工下属 5 家子公司销售催化剂形成的累计递延收益在此次股权转让后，转入报告期投资收益 8,758 万元。

3、通辽金煤向永金化工的子公司收取技术许可费 18,000 万元。

上述事项扣除少数股权及所得税影响后给公司报告期增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约为 22,505 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一)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7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如果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值，公司在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

(三) 如果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公司股票将会被暂停上市。

特此公告。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31 日